

朱以撒 著

# 腕 二 消 息

朱以撒



中国出版集团  
东方出版中心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腕下消息 / 朱以撒著. — 上海: 东方出版中心,  
2012.4

ISBN 978-7-5473-0476-1

I. ①腕… II. ①朱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048081 号

## 腕下消息

---

出版发行: 东方出版中心

地 址: 上海市仙霞路 345 号

电 话: 021-62417400

邮政编码: 200336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: 昆山市亭林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: 890×1240 毫米 1/32

字 数: 270 千

印 张: 11

插 页: 2

印 数: 0,001-3,250

版 次: 2012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473-0476-1

定 价: 27.00 元

---

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

## 目 录

## CONTENTS

|     |    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|
| 001 | 在林莽中奔跑的野孩子 |
| 010 | 那虚灵的、缥缈的   |
| 020 | 腕下消息       |
| 029 | 黄昏以后的世界    |
| 047 | 像潮水一样漫过    |
| 056 | 时维九月       |
| 064 | 被注视的时光     |
| 076 | 浑然无觉       |
| 087 | 城市流水       |
| 105 | 悄然浸润       |
| 112 | 皇帝身边的那个人   |
| 124 | 滋润的南方之雨    |
| 141 | 风中之翼       |
| 150 | 三先生        |
| 159 | 幽深的潮湿      |
| 168 | 过往         |
| 174 | 隔岸的花树      |
| 181 | 浮生         |
| 191 | 轻柔之迹       |
| 199 | 门神         |

|     | 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|
| 206 | 雨季漫长    |
| 213 | 身前身后    |
| 219 | 草野之鸣    |
| 225 | 阻隔      |
| 230 | 闲笔      |
| 238 | 黄河边上走   |
| 242 | 萌动      |
| 247 | 坚硬的冰冷的  |
| 251 | 兀立之姿    |
| 257 | 高过头顶的地方 |
| 261 | 动作      |
| 265 | 尘世      |
| 269 | 向上伸长    |
| 272 | 流觞之水    |
| 275 | 清供      |
| 279 | 一个人的符号  |
| 282 | 在水之湄    |
| 286 | 皮相      |
| 290 | 就像是一棵草  |
| 294 | 楼台烟水    |

|     |      |
|-----|------|
| 298 | 等待   |
| 301 | 张开   |
| 304 | 离题   |
| 307 | 清唱   |
| 310 | 指腕之间 |
| 314 | 蓝调   |
| 317 | 迎风而起 |
| 320 | 浮动   |
| 323 | 向上心情 |
| 327 | 御风而行 |
| 330 | 假面   |
| 333 | 枝头消息 |
| 337 | 朝阳升起 |
| 341 | 后记   |

## 在林莽中奔跑的野孩子

每逢外出，总是要随手挑几本书路上消遣。由于是行旅，行李尽可能的少，书也尽可能的单薄。像我这样很怕麻烦的人，拎一个包，担心被重量冲淡出门的好心情。这样一来，所谓的书实际上只是一些薄薄的小册子，没有什么分量，随便一卷就进入了包的边角。国学的声音越来越大了，似乎不读一点国学巨著都难以开口言说。我一直觉得每一个人，即便是文盲、黄牙小子，都应置身于国学的汁液里，这个环境中的每一个人都应懂得一些国学的道理。但是这些书都是很沉闷的，尤其要钩沉其中的微言大义，更会让行旅中感到沉重。《论语》、《孟子》按理说都是要进入我的行囊的，却因为读起来吃力，先放一放。我是到外边休闲的啊，恐怕没有心情读如此庄重的书，还是带上那本磨了边的《庄子》。我几次带它出来，觉得比其他大著合适。至少，我读起来，城市的气味少了，我能嗅得出旷野上的青草气味了。

我的少年时代是在草野中度过的，奔跑无休，惊起蜂蝶虫豸。少年的细嫩肌肤，被草叶伸张开的锋利边缘忽喇喇地打开一道道口子。旧的结疤成了咖啡色，新的伤痕又来。在奔跑中草莽忽忽而过，前面一片空旷。庄子，像是林莽中的一个孩子，《庄子》则是这个孩子折下的一根带露的枝条。他那个时段，草野之气远远过于人气，人被自然的双臂包抄着，无法突围。当林木参天杂草密集，禽兽呼应奔跑飞翔，人的视觉有了充分的捕捉对象——静态

的、动态的、狂态的，都为敏感的人察觉。树是庄子行走时经常行注目礼的。与我相同，自幼存有对树的好感，与生俱来对于种树的热情，使我对于它的生长有了超乎寻常的重视——它入土时的高度在我之下，一经接上地气攫取地力，它的生长速度就远远高于种它的主人的了。有时，我们攀爬在树上，有可能就是自己当年种下的那一棵。今年植树节我又种了两棵树，很可惜，树名我至今还一无所知，我在注视它时是含了感情的——它们离我住的地方有一段路，适当的时候，我会前往探视它们的生长。如果没有意外，它们的生命里程要比我漫长得多。我在欣赏它们时，很像东晋的支道林那种眼神。这个出家人太喜爱神骏了。有人说，你这个出家人成日在寺院里，不须乘马外出，你买那么多骏马有何用呢？支道林说，你这就不懂了，你看这骏马的神情气象，多么高贵和爽朗啊。我觉得一棵活生生的树的神气也是如此，看了人心是会被拨动的。庄子笔下的树多是大树，大得不得了，比如大臭椿，旁边的树都被刀斧化为乌有了，它还枝繁叶茂地遮蔽天日，没有谁会对它磨刀霍霍。它如此之巨大，可是枝干又环绕拐弯有如九曲回肠，不中绳墨，真取材为家具，没有哪一个木匠乐意动手。如果用于炊爨，烧不着且气味重，不仅尽不到柴禾的义务，还会弄得厨房一团糟。如果展开来想象，也许还因为它越来越大，底下错节盘根，勾搭连锁，坚若生铁，不是一个人的气力所能放倒的，也不是大多数木匠乐意为之的。巨大的形态代表了一种势力，庞大复杂，在那个没有飞旋的电锯，没有力拔山兮的大吊车的时代，人们对付一棵大树是心存畏惧的。况且其他小树如此之多，不动它也罢。一棵树长得如此巨大，超出了人的生存经验，敬畏感就出生了。物之细小可忽略不计，甚至进不了人的眼界，任其生灭。从民俗的角度看，凡大得出奇，都有些神秘的气氛氤氲不散，非同凡俗，视之为神，不能不礼拜三分，全身心托付之。许多巨大的树干上系满了红布条，红布条的纹路里盛满了祝愿。前边的香案青烟缭绕，随着祝愿飘入枝里叶

里。这样的树可以存活多久是可以想见的。那种为了扳倒大树而伤了自己的事也太多了。一棵大树倘若倒下,所有与之关联的都随着倾覆——它的牵涉面太大了,让人不能不惊悸。庄子当然没想这么多,他认为没有用处也是保存长久的一个秘诀,那些可作材料用、可作燃料用的优良材质,早已成为柱子梁子,或者化为灶中一抹白烟,而它依旧枝叶招展,平安无事。就像那些平平无奇者,能量消耗得少,同时代比他有才华者在世时,他只是末等文人。那些人都消逝了,他反而成了这一代人的代表,随便讲一句话也要作为史料久存下来。生存智慧的确有许多种,无用也是其中一种吧。在庄子那个年代,性命多不长久,在见到这样的大树时,自然要发一通感慨了。

人在草木中行走,地广大而人稀少,触目的不是地上跑的就是天上飞的。那时的天际一定是湛蓝透亮的吧,让人可以看到太阳的金线和月宫里的那棵桂树。荒凉,现在说起来是多么奢侈的一种感觉,我随着年龄的递增而渐渐脱离。在我秋日放风筝的时候,仍然可称为秋高气爽,却再也看不到南飞的雁阵了。这些点缀天际使之无比生动的飞禽,已经不以旧日列阵通过的方式,以至于我翘首蓝天,往往一无所获。城市的钢铁丛林密集地树立起来,生硬的冰冷的,没有草木气息山野气味,只有热闹、汹涌。那些少年时润泽而柔软的湿地哪儿去了,连同湿漉漉生长起来的蒹葭,还有清澈潭水中的游鳞。当一个少年身处贫瘠的物质环境,享受不到应有的物质快感,也就只能投入自然的怀抱,与草木为伴,与禽兽相望。这使庄子的脾性、情趣,像极了露水中的草木,蓬蓬勃勃地抽出新枝。他奔跑中见得最多的不是人,而是蝶、蝉、龟、蛇、蛙、螳螂、斥鹌、鼯鼠,还有更小的朝菌、螻蛄、蜗角蛮触,很小,却因为水草丰茂,滋长个不停。小有小的乐趣,短有短的乐趣,就像庄子看到的长脚仙鹤和短脚野鸭子,尤其是短脚野鸭,守其丑守其拙,全无攀附仙鹤高挑挺拔之念想,何其快乐。倘有好事者把它的短脚



续长了,反而悲伤不已,在孩童目光里还是小的有趣,就如同我小时候,专注的都是细微之物,看绵密的蚁群上树,看长脚的蜘蛛扯网,看笨拙的知了蜕壳,过程很慢。时日过去许多,一点意义也没有,只是趣味出来了。庄子写了一个顽童趣味的驼背老人,他总是在炎炎夏日里出来,在树林里转悠,用树胶粘住知了。知了叫个无休,正好让老人大显身手。动作神速手起竿落,使目标无一逃遁。我不知整个夏日,老人粘了那么多知了用来做什么?是出售,还是食用。据我的经验,知了的头顶是有一小块瘦肉丁的,烤后十分鲜美。我的粘捕技艺与老人不能相比,十个知了只能得其二三。后来才知道老人的技艺是经过刻苦训练的。他驼着背,要训练到竹竿顶上能垒五个石头丸子不掉下来这种恒稳状态,以至于百发百中。那个时候,这样的人理应有不少。往事是可以类推的,有精于捕知了,也就有精于捕鸟、捕蝶、捕蛇的,苦心练艺,未必都是为了糊口。至少,这个粘知了的老人给我的信息就是如此,更多的养生休闲趣味,闲来无事,精一技而得趣,粘一些知了来玩玩吧。直到秋风起兮鸣叫稀疏,才将粘竿收起。现在的夏日,知了还是很多,声浪起伏,从庄子那个时代一直繁衍过来。夏日比过去热多了,知了的鸣唱带有一种声嘶力竭的急躁。抬眼望去有的树干伏满了,闪动黑亮。我想粘它一把,可是老人的那把粘竿已经找不到了。整个夏日,我也没有看到哪一个少年有这样的兴致,他们关在房间里,隔断了知了的声响和夏日的酷热,享受着科技进步带来的冷气,正在电脑前进行着星球大战。

不是草木阴翳就是汪洋幽深,这就使少年多思而生梦了。老子是不写梦的,孟子也不写梦,孔子写了一个梦,不是梦见山野之物,而是梦见周公这个政治人物。这些人笔下都是些成人痕迹,就像一个成年人是要致力于干实事的,建功立业,而不要把自己置于虚幻缥缈的梦里,像一个长不大的孩子。毕竟是少年心事,庄子做了十多个梦,梦的不是稀奇古怪就是分不清真的假的。蹈虚凌空

的多了，笔意里就多了一些荒诞，真作为故事说给少年们听，真该称庄子是有史以来第一个吹牛皮的大家。庄子写鲲之大、鹏之大，其翼若垂天之云，扶摇而上九万里。那么，生养鲲鹏的北溟有多大？天会不会被它捅个大窟窿？想想都心弦狂拨。更玄乎的是，庄子说到任公子垂钓，钓饵居然是五十头牛。他耐心地等了一年，终于等到大鱼咬钩，一时间白浪汹涌滔天，鱼鳍时起时沉，人鱼之战惊鬼神震天地，一时魄散魂飞。关于任公子钓鱼的文字无多，却让人读罢不忍放下，跟进去想那些藏在里边的细节——钓鱼绳该有多粗，任公子的气力该有多大，而这条能让浙江以东苍梧以北的人饱食的鱼，骨架长过一列火车吧？庄子真是太会吹牛皮了，既荒唐又有趣味，全然不需逻辑推理。每个人的生长都需要有超乎现实的故事滋养，虚幻的笔墨如同醇头，逐渐膨胀扩张，让心扉打开。夜如此漫长，睡梦使人警觉全无，灵魂出窍，在洁净湛蓝的夜空飞翔，远离实在的沉重、辛苦，长出灵异的触角，远处不及，诸子中的不少文笔太认真了，很多深意埋在幽远处，不钩沉没味道，要钩沉又过于吃力，似乎读圣贤书，必先有圣贤般的肃穆。现实过于沉重了，在纸本上挥洒一些奇妙诡谲，也是人之生存的必须。一个精神漫游者最隐秘的心愿，大约也是长出灵异之翅羽，在另一个陌生之地，成为另一种形态，譬如一只粉蝶。这时，它的快乐就比以往多得多了。楚地素来信巫鬼、重淫祀，神秘气氛飞扬，很多难以究诘的怪异，近了又远，远了又近，无法捉摸，只有惊奇。倘若真要正襟危坐地与庄子理论一番，那真是一点意思也没有了，你嗅不到带露的晨风、湿草，还有清澈的澄澈，只能在死抠这些字句时觉得枯索。孔子也说过：“多识于鸟、兽、草、木之名”，我以为是信口说说，结果还是有人认为其中有深意，欲必深挖不可。清代的姚际恒和我意见相同，他说：“圣人第教人识其名耳；苟因是必欲为之多方穿凿以求其解，则失矣。”孔子写仁义写多了，稍稍摇动草木，也能引起人们穿凿的癖好。庄子文字中的草木旺盛，草木就是草木，读了快

意,犯不着想得太多。

有许多小生灵进入我们的视线,没有鲲鹏那般气派,就像一般人那样,一生未曾闻达,只是寻常过,平静老去。我有一段生活在山野自然村落的经历,得一些前辈亲教而知稼穡。几十年过去,当我和一些小青年谈起他们,大多不在世了。有的连名字也没有,都是俚称,叫久了,本名反而被遮埋了。要说小人物之劳苦,这些人最有发言的权利,却很少听到他们抱怨,以为生来有命,命当如此,毋须向人倾诉。要说自在,当然也是他们自在,一生守着这么一个小小自然村,看门前桃花流水。不识字者,纯以耕钓为生;稍有文墨者,兼点琴书之乐,不知冠冕为何制,钟鼎为何物,只在意风雨晴晦。如果有自己酿就的黄酒就更好了,夜幕下来,兴在杯中,陶然以醉,再泡泡脚悄然入梦。山野静谧得有如浑沌初开,倒是房内的鼾声有如闷雷了。

一个人对世事毋须知晓太多,知晓多了又如何,无法参与且无法改造这个世态,烦恼就像尘泥一般越积越多。屈原的烦恼就是如此,楚怀王疏远他,顷襄王放逐他,他还是放不开而心怀魏阙,结果最后一根烦恼的稻草终于把他压垮了,只好投江。没有谁像庄子这么自在,在林莽中窥见最广大的空间,倏然以游,以至于虚无。如果庄子般的鲲鹏还活着,还在飞,这是一种怎么样的力量。所谓的逍遥就是如此,脱屣千乘,驾虚游刃,肉身还在现实心中,精神已在九天之外。多么神奇的字眼——“逍遥游”,喜好丹青的人通常写作“逍遙遊”,你看每个字最后一笔都是一波三折地向前,让人觉得停不下来,任性得很。很大的物体也好,很小的物体也好,这种体验是不分巨细的,也许一个人体验不到,一只小飞虫却全然感受到了。那只在泥泽中安生、浑身泥浆的小乌龟,有幸被庄子用作喻体。它看起来脏兮兮的,可是它快乐得很,时而在泥淖上晒太阳,时而入泥潭嬉戏打滚。楚威王派使者请庄子回去,要给他个官当,庄子表示,还是当一只乌龟吧。朝廷需要奴才,不需要乌龟,这是

两条合不到一起的辙迹。虽然谈不上谁高尚谁鄙俗，每个人的活法死法都不一样，特别是对自由自在的体会，一只乌龟可能胜过一个人。如果没有乌龟，我想庄子会拿灌木丛中那些穿来穿去的鹪鹩作喻，它们是没有鲲鹏之大志的，飞不高，翅羽展开就那么一点点，颜色像被山火灼焦了一般，只能在低矮树丛中寻找一点小乐趣。乌龟、鹪鹩，往往是这类琐屑之物，和我们崇仰的巨大形象之间有着天壤般的落差，我们的目光不会停留。而庄子把它们携带出来，让我们记取。和庄子写动物的癖好不同，屈原多写香草，他的赋在香气中生长，让人目眩神摇。申椒、留夷、揭车、石兰、白芷……如果单纯对植物的描写也就罢了，屈原把自己的政治意图粘附了上去，让它们化为忠臣，化为美人，进入政治斗争的漩涡里。我厌倦这样的象征，草木有木心，没有什么可以替代。待屈原随着流水飘走了千年，后人还披萝带荔地追寻他的痴情，惋惜得不得了，却不俯身察看一枝杜若，随时生随时长，轻盈之至。我每次在泽畔行走，滋润和不同层次的绿色调迎面而来，南方的暮春，任何阴翳的心绪都会如同饱满的花苞一样，扑地打开。可是屈原做不到，他对宫廷迷恋太深，拔不出来。庄子没有心结，心敞开着。从史料上看，庄子家族是有流亡史的，离开故土，流落异乡，不断的迁徙中，敏感地体验异域的陌生和新鲜，也是苦中作乐的一种消解。不快乐又如何，难道整日愁眉不展？与人打交道少了，与禽兽草木打交道又多了，四季枯荣，四时明昧，把这些用本色的笔调记下来，绝无渗入宫廷宗庙气味，如此最好。

庄子的生活显然在低洼处，才有可能这么近距离地迷恋草木禽兽，无拘无束。底层的生活是一个汪洋大海，平白、朴素、实在、粗陋，自有一套过小日子的方法。一个人长年在外奔走、在水中漂洗，皮肤逐渐干燥，角质增生，失却弹性以至皲裂，那么，“不龟手”就出现了。这是一种防治皮肤皲裂的秘方，农耕者需要、浣纱女需要，凡底层生活者都需要。它相当于现在名目繁多的护肤品，只是

没那么鲜艳的包装和脂粉气——能用就好。在庄子眼里，人的需求是很简单的、素淡的，如筑巢在树林中的鹪鹩，不过就借助一根枝条罢了。而鼯鼠饮水，只要喝饱即可。朝菌蟪蛄这么小而短暂的生灵，不知晦朔，无论春秋，人看了可怜，它们的快乐也许比公子王孙要饱满得多。庄子这个时段，尽管礼乐制度不振，物质享受之风却已在上层贵族身上蔓延。早时，《诗经》就有不少欢聚宴享的场面；到了战国，有权势的大臣已能养士千人，食客中的佼佼者，出有车，食有鱼。食不厌精脍不厌细应该是共同的追求。尔后，对于美食的追求，随着物质的丰富，甚至就成了人际关系中很寻常的联系方式，大羹玄酒，钟鸣鼎食，它和气派、规格是不可分离的。我对美食也是由衷向往，我最乐意的活动地点设在广东，这个南国的天堂啊，除了时和气润四季苍翠令我心思娴雅，它的美食，如此不殚人工细腻精巧、环节繁多，一盘盘上来，除了视觉上的美感，于口舌之间，也有一种难以言说的生动。记得我打开菜单时一刹那的快乐，佳肴美名，鱼水顾合，如果书写菜单的笔迹再娟秀一些，真是一件艺术品了。中国人在待客上出了名的趋奢不趋俭，菜多得要命，要命的多，结果剩了。下一餐并不吸取教训，毫无削减，依旧如此。说起来这是一种城市病，可是我也渐渐觉得没有什么不合适了。朴素的生活必然是对人的欲望的有效控制，以口舌之需来说，做到刚刚好是最理想的，不浪费且有一些期待，而手法相对简洁一些。粗茶淡饭——底层的生活就基于这种类型，手足开裂，抹一抹不龟手即可；饿了，吃饱即可；简单管用，很原始的生存，很原始的智慧。许多底层的生活都是凝聚在这种简单甚至简陋的过程里，却不失为快乐的基础。我在医院里陪护时见到了一对护工夫妻，他们常年在充满药水气味的空间里照顾病人，男的在一间病房，女的在另一间病房，各自护理不同的病者，擦身接屎尿，喂食看挂瓶，晚上则各自打开小铁床，在病房过道上休息。每到早上，女人总是会到男人护理的那个病房，约他一起到食堂吃早饭，他们买了稀饭馒头，

咸菜是自己腌制的。晚饭后男人会过来一下,有时剥一个橘子,应该是病人家属给的吧——递给他的女人,再说一会儿话,分开。他们的家在遥远的地方,他们说的话我根本听不懂,却可以从神色里看到相互的关注,简单的朴素的。在庄子笔下的鸛鹑、鼯鼠、知了、乌龟身上,我觉得似有若无地萦绕着一种淡素,那些上不了台面的,被我们忽略的、向下的生存之真,是在不动声色中的。物质的丰富使人难以理解朴素的尊严,甚至觉得寒酸、可怜。忘情寡欲也是要有人懂的,就像惠子去世后,庄子的情怀再也无人欣赏,最后就像未能被采摘的果子,烂在地里。如果大家都不欣赏淡素的生存方式,可想而知,我们在穿过林莽之后,已经进入了城市的繁华的殿堂,里边金碧辉煌,纤尘不染。

无端地让人猜疑,这个对于林野山泽的暗恋者,是如何以他的激情,毫无倦意地用文字记录着空间的广大和时间的流逝,使阅读者渺小惶恐起来,被庄子镇住。冥灵是楚国的一种大树,以叶生为春,要五百年,以叶落为秋,又要五百年,有谁能完整地见一回叶生叶落的过程啊。正是这种卑微,人们张开双臂拥抱迎面而来的风和绿色,就像叶尖上伏着的一只七星瓢虫,恬然自适,两无相侵。庄子当然想不到,后来——这是一个充满变数的词,后来,人性膨胀起来了,城市在林莽中也膨胀起来了,越来越大,那些荫蔽千牛的老树,那些在泥淖中快乐的乌龟,那些俯身饮水的鼯鼠都渐渐看不到了。只能在我们打开书页,那个与我们当今生活态度逆向奔跑的野孩子才蹿了出来,他的周遭,是深邃的山野,古树参天,蒿莱遍地。

啊,还是庄子,还是《庄子》!

## 那虚灵的、缥缈的

多雨的南方春季，地势低洼的老家在潮湿的雨气里浸泡着。雨水多的时候，天井出水不畅，积聚成水汪汪的一潭，有一部分就化成雾气进入房间，被木板、粉墙吸附。从我睁开眼睛，这个百年老屋已经铅华洗尽，土木的剥蚀在每个雨季到来的时候，由于漏雨而加剧。小孩在一天天长大、强健，家园却一天天衰颓，总是在湿漉漉的清晨醒来，就可以看到外边粉墙形成的各种水印图案。不是一日形成的，也不是一阵雨水的杰作，这么多年，谁也记不得，多少没能进入地下的雨水，成了这么多形制古怪、色泽深浅不一的画面。那时，我正在幼儿园里对绘画产生兴趣，画着教科图上的花鸟鱼虫。这花费了我太多的工夫——为了不走形，务求使一些线条固定，像树脂里的一线松针，做到无法移动的准确。其实，我是不喜欢准确的，那些太方正、对称、均衡的比例，使人下笔时没了童趣，远远不如我在课下涂抹得痛快。禁锢没有的时候，心气像水汽一样，夸张、变形，没有遮拦地弥漫——这往往是我最为得意的时候。

对于不谙艺事的孩童来说，制约他们的规矩最少，他们的头顶是一大片蓝天，或者一大片海洋，任他们遨游。

阳光照射进来，灵异的粉墙在水影中晃动，时隐时现，幻变出各种奇诡的形状，还有深浅不一的斑纹。有的时候，形状和色泽超出了我的心理承受，好几次让我惊恐地叫了起来。而这一切，着实难以对赶过来的大人诉说，他们还以为发生了什么事情。我喜欢

潮湿的雨季，它来临还是离去的时候，家园罩在迷迷蒙蒙之中，宛如仙境。这样，我过早地察觉到身边某些不定的因素和神秘的出现，没有什么约束它，它不断地在老家的林子里、菜园里、瓦楞上蒸腾，散发着一股情绪，让人恍兮惚兮起来。

可惜，我是在很久以后才稍稍懂得拓印这门手艺。当时，还不能利用它将这些湮散无端的痕迹拓出来，凝固于纸上。

现在已经无法想象生命中那些虚幻的少年时光了，我感到它们没有消失，只是隐蔽在某一些角落，随时就能被我召唤而来。那么，是什么时候，长大起来的人不再是一只任意飞翔的鸟，而是一枚风筝，系在现实而沉重的地面上。有一段时间，大约是二十五岁到三十岁这五年间，是我被笔墨中的规矩纠缠得最彻底的时光。那些日子我接受了相当多的关于法则的引导，诸如笔法、墨法、章法、结构法……每一法则之内又可以分蘖出许多的细微子法。一个人进入这个艺术世界，看来就是从受苦开始，被驱赶着朝一个幽深的方向走去，结局如果不出意外，一般人都可以猜得到。许多结局早早地藏匿在我们机械一般的动作里，在我们彼此烂熟的圈套里，在我们共同熟悉的南方艺人优柔的品性里。渐渐明白这些事后，我有点沮丧，一个人手上把握着一大堆规矩之后，他反而不能有呼吸的畅快。无聊的时候，我想到了南方多汁而富光泽的水果，它们的品类是那么多，形态是那么的迥异，被锋利而单薄的刀片拉开，却都是如一的饱满和丰美。在循着生长的季节结出了理所当然的果实之后，有的果树在强大的阳光和湿润的水土里，又超越了常规额外地生育。数量不多却特别光鲜，滋味尤其好。我一次又一次地品尝到了家园里这些给我带来诗意、神性的意外果实——我满怀喜悦地切开一粒硕大的番石榴，体验它旺盛的生命。深秋已经到来，它本该在夏日就结束存在，而此时，对我来说，这并不守规矩的橙黄果子，我的迷恋，在于果子之外那些超乎常情的幻想和虚构。



这些是多么可爱的果子，就像信笔落在纸上化开的点。

新春未过，雨水开始了不断降临的历程。“春雨贵如油，多了人发愁”，对于农耕社会里的人，是从耕作谷物的角度来解说他们的好恶情绪的。每一个喜好翰墨丹青的人，都会重视水的存在，它的无形、无色还有柔和，像一个苗条少女婀娜的腰肢。老子说了：“天下之至柔，驰骋天下之至坚”，就是以水为例。我喜欢每一日雨下下来的开始状态，飘忽的、晶莹的，开始时都是这么讨人喜爱，一直到落入尘泥才被篡改。雨多的日子让书斋里的人神闲气定，许多事在雨天里不得不中止下来，而这时，书斋充满恬静，主人正在忙着。用一柄古朴的葫芦瓢，伸到檐头下，截住清亮的水，放入平坦的端砚里，再取一锭徽墨，缓缓地研动。研墨是懒人的活，慢条斯理的心境。虽然，可以交给电动研墨机来做，我想，这事不比其他，还是让自己完成这道工序吧。墨气的沉郁香味从研磨的缝隙里浮现出来，填满书房的边角。亲手研磨的汁液浸透了主人的心事，这很像烘焙新茶角色，是敦厚朴实的老者，还是阳刚盛气的小伙，或者清纯灵巧的村姑，品尝他们焙好的茶，咂一口，不止是品到了细腻的指法，还有不同心性的渗透。只研朱墨作春山，自然比书画社成箱出售的没有性情的化工墨汁有韵致。手工墨汁进入雪白的宣纸，晕化开来，像一个缥缈的梦境。梦境没有力量，人还是乐于依赖一个梦，在梦境中游，行于所当行，止于不可不止——转折牵连的弧线是我绵长的呼吸，大珠小珠般的点是我跃动的心旌，而晕润漫衍开的清淡墨痕是我体内涨落的潮汐。

外边正淅淅沥沥地落着雨，春季让人慵懒，不时有一些浮浅的睡眠气息袭来。我想说，春日里是需要多多摇动笔墨的。因为多雨，笔毫的饱满储藏了许多幻想。像我那一日出门，在林荫道上行，一朵蓄满了雨水的硕大苦楝花从高高的树顶跌落下来，在我跟前发出啪的声响，浅紫色调的花瓣刹那摊开。从绽开的辉煌到摔到坚硬的水泥地上，这个时节的苦楝花铺了一地也不过一瞬。一